

债券代码：152339.SH

债券简称：19 平原债

债券代码：1980363.IB

债券简称：19 新乡平原债

债券代码：166798.SH

债券简称：20 平原 02

债券代码：166958.SH

债券简称：20 平原 04

新乡平原示范区投资集团有限公司 关于公司债券 2020 年半年度报告的更正公告

公司董事、监事、高级管理人员保证年度报告内容的真实、准确、完整，不存在虚假记载、误导性陈述或重大遗漏，并承担相应的法律责任。

新乡平原示范区投资集团有限公司（以下简称“公司”）于 2020 年 8 月 31 日披露了《新乡平原示范区投资集团有限公司公司债券 2020 年半年度报告》（以下简称“半年度报告”）。经核查发现部分内容有疏漏、名称错误等情况，现将相关内容更正如下：

一、更正原因

经核查，公司半年度报告对公司部分债券信息披露不充分、会计机构负责人名称错误。

二、更正内容

更正前：

- （1）相关章节未披露“20 平原 02”和“20 平原 04”相关信息；
- （2）会计机构负责人：岳雅娟。

更正后：

- (1) 在半年报相关章节中补充披露了“20 平原 02”和“20 平原 04”相关信息；
- (2) 会计机构负责人：岳亚娟；
- (3) 对报表附注的部分进行了调整。

除上述更正外，公司半年度报告的其他内容不变，本次更正也不会对公司 2020 年半年度财务状况和经营成果造成影响。

本次更正后的《新乡平原示范区投资集团有限公司公司债券 2020 年半年度报告（以此为准）》详见上海证券交易所网站 www.sse.com.cn、中债信息网 www.chinabond.com.cn，敬请查阅。由此给投资者带来的不便，公司深表歉意。公司将进一步加强公告文件的审核工作，提高信息披露质量，避免类似情况再次发生。

特此公告。

（本页无正文、为《新乡平原示范区投资集团有限公司关于公司债券 2020 年半年度报告的更正公告》之签章页）

新乡平原示范区投资集团有限公司

2020 年 9 月 4 日



